

同黄政〔2023〕2号

黄乃亥乡人民政府
关于上报《黄乃亥乡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
工作年度报告》的报告

同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：

现将《黄乃亥乡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
随文呈上，请审阅。

附件：黄乃亥乡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黄乃亥乡人民政府

2023 年 1 月 16 日

黄乃亥乡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市政府相关文件要求，现将黄乃亥乡 202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本报告由黄乃亥乡人民政府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规定编制。全文包括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及市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指导下，黄乃亥乡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等文件精神，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坚持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、提高工作效率的重要举措，坚持以信息公开取信于民，突出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府决策公开，不断创新政府信息公开载体形式，稳步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扎实有效开展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。

2022 年度，黄乃亥乡充分利用黄乃亥乡人民政府微信公众号等，及时发布政府各类工作动态、政策法规、应急管理、

政务信息，累计公开政府信息 58 条，其中公共服务事项公开 10 项、政务动态信息更新 23 条。

（一）规范信息发布。根据《条例》及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要求，将编制、公布及更新《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和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作为重点工作来抓，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导思想及基本原则，认真修正、更新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和《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，全面梳理各类信息，规范化、系统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并及时公开发布。

（二）健全工作机构。为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，成立了黄乃亥乡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下设办公室，设在乡党政综合办，并指定专门人员管理此项工作，负责推进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全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积极与上级对接，形成了上下联动、覆盖面广的信息公开网络体系，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（三）拓宽宣传渠道。利用信息化手段丰富信息公开形式，拓宽信息公开渠道，以政务信息网络平台和政府院内政务公开宣传栏为载体，现代方法与传统方法相结合，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良好氛围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有序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
年度办 理结果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 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 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 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 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 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	0	0	0	0	0	0	0
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。一是对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，公开意识、主动性需要进一步强化；二是乡镇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人员身兼数职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能及时完成，但专业性和针对性有待提高；三是政务公开宣传范围局限，收效甚浅。适合群众查阅政府信息的形式较少；四是部分信息公布不够及时，信息数量、质量亟待提升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。一是进一步扩展公开范围。在继续加强各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同时，着力加大乡、村级政务公开工作，加强低保、救助、农业补助、农机补贴等涉及民生项目的监管公开，做到政策公开、资金公开。二是进一步拓宽信息公开途径。通过网络、微信等多种方式加大少数民族惠民政策宣传力度，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拓宽公开渠道，确保操作简便明了，利于查找。三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构。加

强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员队伍建设，提升信息员综合素质，提高工作效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